

官渡区财政局存量资金及往来款项管理情况 审计调查结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的规定，昆明市审计局于 2020 年 11 月 2 日至 12 月 11 日，对官渡区财政局存量资金及往来款项管理情况进行了审计调查，现将审计调查结果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官渡区财政局总预算会计账反映，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往来款项合计 422 694.67 万元，其中：借出款项 12 200 万元、其他应付款 21 219.57 万元、应付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款 389 275.10 万元；结转结余合计 87 070.9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11 356.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8 145.9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 458.71 万元、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7 070 万元、预算周转金 40 万元。

审计结果表明，官渡区财政局统筹一般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等，于 2019 年 11 月、2020 年 4 月制定了《官渡区财政局关于对官渡工业园区和昆明东聚投资有限公司借款处置意见的请示》《官渡区地方财政暂付款项及暂存款项消化方案》，对财政存量资金定期清理盘活，发挥资金使用效率。但在存量资金及往来款项管理方面还存在非税收入未及时缴库，财政专户不规范，往来款未及时收回等问题。

二、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结转结余资金清理盘活方面，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结转超过两年以上尚未使用完毕 302.16 万元；预算收支管理方面，非税收入未及时缴入国库 7 981.24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方面，未对 1 年内未发生资金往来业务的两个财政专户进行撤并；往来款项及对外借款管理方面，对外借款 12 200 万元和暂存款项 7 326.60 万元长期挂账，核销可收回往来款 260 万元。

三、审计处理情况及建议

针对上述问题，昆明市审计局已依法出具了审计调查报告，要求官渡区财政局收回结转两年以上的结余资金，并及时盘活使用；及时上缴非税收入；清理撤销 1 年内未发生资金往来业务的财政专户；进一步采取切实可行措施，清理财政借垫款和暂存款项，妥善解决长期挂账问题；收回已核销的财政借款并调整账务。

四、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

针对此次发现的问题，官渡区财政局认真落实，积极整改。已将结转超过两年及以上专项转移资金 302.16 万元收回统筹使用完毕；已将非税账套应缴财政款 7 981.24 万元缴入国库；已完成两个专户销户手续，并已向财政部申请销户备案；已于 2020 年末将暂付款 10 700 万元转列支出，剩余对外借款 1 500 万元已发送催款通知书，积极沟通协调，督促尽快将借款归还；制定了《官渡区地方财政暂存款项消化方案》，将长期挂账暂存款 7 118.60 万元上缴国库，剩余 208 万元预缴规费将按照土地报

批时序逐步上缴；已签订收回借款 260 万元的相关协议，正在办理资金收缴手续。审计提出的建议已得到采纳。官渡区财政局已将整改情况在官渡区政府网站上向社会进行了公告。